

## 有关清贫长者的分享会

### 背景资料

#### 目的

本资料文件概述扶贫委员会过往就清贫长者问题所进行的讨论，以便委员在二零零六年四月十日与安老事务委员会委员交换意见。

#### 扶贫委员会过往的讨论

2. 在二零零五年四月的扶贫委员会会议上，委员同意把委员会的工作集中在：(i)儿童 / 青少年、(ii)在职人士、(iii)长者和(iv)社区方面，并同意委员会举行工作会议以讨论清贫长者所关注的问题。委员亦察悉，委员会有需要在安老事务委员会现行工作的基础上进行探讨，以及探讨合作的空间。

3. 在考虑上述四个重点社会组别的贫穷指标时，委员会已加入以下指标，以反映清贫长者的情况 —

- (i) 收入援助（综合社会保障援助(综援)）— 高龄综援受助人(二零零五年第三季的人数为 186 500 人)；
- (ii) 健康 — 在公营医院和诊所豁免费用机制下的年老病人(在二零零四至零五年度的人数为 22 781 人，约占长者人口的 2.1%)；
- (iii) 住屋 — 居住在私营临时房屋和私营共住单位的长者(二零零四年的人数为 27 700 人)。

#### 扶贫委员会委员就清贫长者所提出的关注事项

##### 有关清贫长者的情况

4. 在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讨论有关长者的贫穷指标时，扶贫委员会委员认为，现有数据并未全面反映没有领取综援的清贫长者的情况。他们建议在设立全港医疗数据库这项长远发展中，应考虑长者健康与贫穷的关系。

### 让没有领取综援的清贫长者更容易获得服务

5. 在二零零六年一月就扶助在职贫困人士所进行的讨论中，一些委员再次提到，没有领取综援的长者在使用公共服务方面相对于综援受助人来说，遇到较多困难。委员提出医疗收费豁免机制是其中一个须予改善的主要范畴，以协助没有领取综援的清贫长者获得医疗服务。

### 没有领取综援的清贫长者的其它需要

6. 在讨论以地区为本的扶贫工作，委员对识别社会上的“隐藏个案”表示关注，例如没有领取综援但需要援助的清贫长者。有些委员建议加强协调社区层面的不同平台，例如长者地区中心、公共屋邨及其它网络的角色。委员又建议寻求方法（以现金或实物援助），以照顾没有领取综援的清贫长者的需要。

### 社会企业的角色

7. 在讨论社会企业时，委员认为为长者提供家居照顾服务，是其中一个具有潜力的社会企业项目。部分扶贫委员会委员得悉英国采用代用券制度，藉以更灵活地提供这类服务。他们也认为有需要研究现时为长者提供的家居照顾服务，如何能进一步鼓励社会企业的发展。

### 其它问题

8. 有个别委员也提出其它与清贫长者有关的问题，包括 —

- (a) 为长者(尤其是对清贫长者)提供退休保障；
- (b) 在审查申领综援的资格时，考虑居住在自置物业的长者的情况；以及
- (c) 采取预防措施，并鼓励长者，尤其是“年轻长者”过健康生活。

扶贫委员会秘书处  
二零零六年四月